



初 級 法 院
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
刑 事 法 庭
JUÍZO CRIMINAL

告 示

-----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，公告如下：-----
-----合議庭普通刑事案，編號為 **CR4-25-0115-PCC**。-----
-----控訴方：檢察院。-----
-----嫌犯：連潤衡(LIN YUN HANG)，男性，1974 年 7 月 13 日出生，持編號為 1319XXX(X)的澳門居民身份證，現下落不明。-----
-----初級法院第四刑事法庭法官現通知如下：-----
-----在上述案卷中，嫌犯連潤衡被控以直接共同正犯，以既遂方式觸犯了兩項《刑法典》第 197 條第 1 款所規定及處罰之「盜竊罪」。上述嫌犯須於 **2025 年 9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15 分**到本法院第四刑事法庭(何鴻燊博士大馬路 347 號澳門初級法院刑事大樓 3 樓)，以便參與審判聽證，否則，聽證將會在嫌犯缺席下進行。-----
-----特繕立本告示，於法律指定地點張貼及於法院網站公佈。-----
-----2025 年 7 月 22 日，於澳門。-----

法官

徐騰

特級書記員

歐綺玲